

# 2008 年国家知识产权局工作新进展

(提纲)

2009 年 3 月

刚刚过去的 2008 年，在我们国家的发展历程中是极不平凡的一年。国家知识产权局的各项工作也取得了重要进展。

## 一、关注大事，服务大局

2008 年，同样是知识产权事业发展历程中值得永远铭记的一年。这一年，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由制定转为实施，我国知识产权事业进入了又好又快发展的关键时期。我局紧紧围绕党和国家的中心工作，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顺应知识产权发展形势需要，解放思想，不断开拓进取，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绩，知识产权事业呈现出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良好局面。

## 二、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稳步推进

2008 年，《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进入了制定和颁布的关键阶段。在国务院办公厅具体指导下，我局开展了大量细致周密的组织协调工作，有效地促成相关单位达成共识，有力地推动了战略制定工作的顺利完成。6 月 5 日，《纲要》正式颁布实施，标志着我国知识产权工作进入了一个全新的历史发展阶段。

为加快推进战略实施工作，我局积极推动设立国家知识

产权战略实施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制度，并于10月9日得到国务院批复同意，建立了由我局牵头、28个相关部委作为成员单位的联席会议制度，统筹协调推进战略实施。11月21日，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部际联席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王岐山副总理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会议审议通过了《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任务分工》和《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制度联络员制度》两个重要文件，并对战略实施的下一阶段工作进行了部署。目前《任务分工》已经国务院审核通过并以国务院办公厅名义印发，联络员制度也已印发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三、专利法律法规体系建设取得重要进展**

一是专利法第三次修改工作圆满完成。2008年12月27日，第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的决定》，修改后的专利法于2009年10月1日起施行。新修订的《专利法》进一步明确了专利内涵、完善了专利保护、提高了专利授权标准、加大了处罚力度。二是专利法实施细则修改工作稳步推进。2008年9月，专利法实施条例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形成，并于11月开始公开征求意见，目前该草案正在进一步的补充和完善之中，并争取在2009年1月形成实施细则修改草案送审稿，上报国务院进行审议。三是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规范性文件进一步完善。《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实施办法》、《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考务规则》和《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违纪行为处理办法》

等规范性文件经修改完善并颁布施行，在较大程度上有效地保证了代理人资格考试的顺利实施。

#### **四、新“三定方案”赋予我局新职能**

2008年7月11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国家知识产权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新的“三定方案”明确了我局负责组织协调全国保护知识产权工作，推动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体系建设等7项主要职责，突出和加强了专利工作宏观管理职责，同时，增设“保护协调司”，国际合作司增加了承办涉及港澳台专利及有关知识产权事项等职能。新的“三定方案”不仅赋予了我局新职能和新任务，更为我们做好知识产权工作提出了新要求，提供了更高更大的平台。

#### **五、知识产权宏观管理工作取得长足进步**

一是知识产权政策研究工作成果显著。围绕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开展了一批重点领域、重要课题的研究工作。建立了专利分析与预警工作机制，取得了一些重要研究成果。政务信息上报数量和质量明显提高，创造了历史最好成绩。二是政务公开工作有序推进。调整了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全面加强了在《专利法》及实施细则的修订、专利审批、专利代理机构的审批和管理、公务员考录以及公共服务等工作中的政务公开工作。三是专利统计分析工作进一步加强。统计指标体系研究取得重要进展，授权专利实施状况专项调查初步完成，非正常专利申请数量在我局统计数据中予以扣除，

对外观设计专利“视放”统计数据异常现象进行了通报。四是知识产权培训工作取得明显成果。全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近 200 期，为 4 万余人次提供了有针对性的知识产权培训。知识产权远程教育取得突破性进展，开设了河南、无锡远程教学分站，大大推动了远程教育工作的开展，全年共有 1.9 万多人参加了学习，培训人数比上年增长了五倍。五是知识产权合作会商与试点工作顺利推进。知识产权合作会商工作机制不断扩展，城市和园区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工作继续深化，知识产权强县工程全面展开，有效地推动了省、市、县三级地方政府的知识产权工作。截至 2008 年底，我局已与 12 个省市和 1 个中央单位建立了合作会商工作机制，共批准设立国家知识产权工作示范城市 9 个、示范创建市 37 个、试点城市 49 个，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创建园区 3 个、试点园区 27 个。六是知识产权执法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执法成效显著。完善了执法联席会议制度，形成了“部门联合、地区配合”的执法协作机制。启动了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批准设立维权援助中心 44 家。圆满完成北京奥运会知识产权执法保护工作，上海世博会各项知识产权执法保护工作也在积极的推进之中。2008 年，全国各地地方知识产权局共受理专利侵权纠纷案件 1092 件，其他专利纠纷案件 34 件，查处假冒他人专利案件 59 件，查处冒充专利案件 601 件。全年共出动执法人员 1 万 7 千余人次，检查商业场所 7 千余次，检查商品 210 余件，跨部门执法协作 327 次，跨地区执法协作 262 次。七是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和产业化工作稳步发展。通过

加大对国家专利产业化试点基地的引导、扶持和建设力度，加快建设全国专利技术展示交易平台，成功举办首届“知识产权与城市发展”市长论坛和第二届“中国专利周”等举措，进一步强化了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工作，有序推进了专利运用与产业化工作。目前，已建立国家专利技术展示交易中心 38 家。

## 六、专利受理和审查业务工作取得新的进展

2008 年，我局受理三种专利申请 828,328 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 194,579 件，实用新型专利申请 223,945 件，外观设计专利申请 298,620 件。同比，三种专利申请量分别增长 27.1%、24.4%和 17.8%。PCT 国际申请量继续保持大幅增长态势，全年共受理 6,356 件，同比增长 17.7%。全年共受理复审无效请求 6,398 件，同比增加 34.8%。截至 2008 年底，我局受理的三种专利申请总量累计达 4,853,506 件。

2008 年，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三种专利申请的结案量持续增长，复审无效请求的结案量继续超过同期请求量，三种专利的审查周期稳定在目标范围内，审查质量稳步提高。一是专利审批能力进一步提高，超额完成全年审批任务。全年，发明专利申请结案 146,786 件，同比增长 46.4%；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申请分别结案 204,741 件和 215,993 件，同比分别增长 9.4%和 15.2%。复审与无效请求结案 6,594 件，同比增幅达到 9.2%。二是审查业务管理工作更加规范。《审查操作规程》的编撰工作顺利完成，复审无效的审查质量被纳

入到全局审查质量评价体系，调整了发明实审质量评价体系及质量检查标准，建立了多种外部质量反馈渠道，审查质量管理体系更加完善。

## **七、专利信息化工作取得显著进展**

2008 年是我局的“信息化年”，信息化工作紧紧围绕“十一五”目标，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取得新的进展。一是信息化重点项目建设进展顺利。“中国专利电子审批系统”于 12 月 29 日进入全面测试阶段，其他配套项目的建设正在有序进行。

“中国专利检索与服务系统”的局内部分已完成系统应用开发，公众部分初步完成了需求分析报告，并已启动由用户业务需求向 IT 技术语言描述需求的转换工作。“汉英机器翻译系统”、“基于图形图像的外观检索系统”已经建成并投入使用。二是信息资源建设和标准化工作进一步加强。对我局信息资源进行了清理、整合和加工，对欧洲、美国、加拿大等国家和地区的数据进行了收集，与 37 个国家及地区的知识产权机构进行了文献交换，收录了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知识产权机构的专利说明书等文献数据。完成了 12 项标准的制定或修订工作。三是全国专利信息服务工作全面展开。为全国 38 个地方专利信息网点配备了全部领域专利数据库，提供了代码化的中国专利全文数据和统一的专利信息服务硬件设备，初步形成了以政府为主导的公共专利信息服务体系。

全年共组织开展信息化建设项目 104 个，其中包括新启动项目 70 个。截至 2008 年 12 月 11 日完成终验并进入维护

期的项目有 55 个。

## **八、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

2008 年，围绕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建设世界强局的目标，进一步加强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工作，干部人才队伍不断发展壮大。一是全面深化人事制度改革。结合“三定”工作，完成了我局协调议事机构的设置以及局机关各司（室）、处级机构和相关人员的调整。制定了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实施方案。二是深化干部制度改革，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了领导干部竞争上岗及选拔任用制度，加大了干部轮岗交流、挂职与扶贫锻炼等制度的实施力度，全年共有 37 位司部级干部参加轮岗交流和挂职锻炼，占司部级领导干部总人数的 40%。三是积极推进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工作。全年共选派 37 位优秀中青年干部和业务骨干赴国外、境外参加中长期学习。形成了高层次人才培养、资深审查员培训、新审查员入局培训和涉外培训等多层次培训体系。四是专利业务人才队伍逐步壮大。全年局系统共招录职工 900 名，为知识产权事业发展提供了人员保障。截至 2008 年底，我局共有职工 8,300 人，包括辅助工 1,900 人。司部级领导干部人数达到 93 人。在正式在册的 6,400 人中，35 岁以下青年干部职工约 5,000 人，我局人才队伍年轻化趋势更加明显。

## **九、知识产权宣传工作富有成效**

2008 年，我局宣传工作紧密围绕大事要事，取得了良好

的宣传效果。一是开展了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奥运知识产权宣传活动。组织中央媒体对我国知识产权事业取得的成就进行了大规模宣传报道，广泛宣传普及奥运知识产权知识，成功举办“迎奥运·知识产权与圣火同行”等主题活动。我局办公室宣传处荣获中共中央、国务院授予的“北京奥运会残奥会先进集体荣誉称号”，这是我局建局以来获得的首个中共中央、国务院授予的先进集体称号。二是积极开展知识产权战略宣传工作。通过联合国新办、发改委等部门召开“国家知识产权战略”新闻发布会，组织人民日报、政府网等中央主流媒体对国家知识产权战略进行深度报道，发布《纲要》英文版等活动，对《纲要》进行了全面深入宣传，为《纲要》实施创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三是开展纪念改革开放 30 周年系列宣传活动。成功举办了“知识产权与改革开放 30 周年座谈会”和“纪念改革开放 30 周年暨中国知识产权发展论坛”，积极参加中国对外开放 30 年回顾展，举办改革开放 30 年专利成就展，组织策划出版《知识产权与改革开放 30 周年》等图书，对我国改革开放 30 年和知识产权事业取得的巨大成就进行了卓有成效的宣传。四是成功开展保护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加强了全国保护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的组织协调，成功举办了“2008 中国保护知识产权高层论坛”、“走近知识产权”主题开放日等活动。五是积极推进知识产权文化建设。成功举办了“首届中国百位著名书画家知识产权文化题材优秀作品展暨文化大使推选”等活动，有效促进了知识产权文化理念在全社会的传播。2008 年 12 月，人民网“知识产权频

道”开通，知识产权新闻宣传中心成立，这是有效提升我局知识产权对内对外宣传能力的重要举措。

## **十、知识产权对外合作与交流不断深化**

2008年，我局国际合作与交流工作紧密围绕国家总体外交，切实履行涉外协调职能，妥善应对复杂局势，在树立我国和我局良好国际形象、争取有利的国际环境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一是广泛参与国际组织活动。二是切实推进知识产权多边合作。积极参与WIPO计划和预算制订的讨论工作及WIPO发展议程等会议，适时表达了我方立场和观点。作为国内牵头单位，在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的相关会议上，积极宣传了我植物新品种保护工作成果。在中日韩、中美日欧韩等多边合作中，就共同面临的挑战和问题积极探讨解决途径。三是巩固和发展了与主要国家和地区之间的双边合作与交流。进一步深化和拓展了与欧洲专利局的战略伙伴关系，强化和巩固了与德国专利局的友好关系，开拓了与非洲知识产权组织的合作关系，拓展了与欧亚、白俄罗斯、斯洛文尼亚、土耳其等国新的合作空间，与美国专商局就审查业务、自动化等项目开展进一步合作，对日、韩的双边合作继续深入发展。四是对台交流迈出建设性步伐。我局在两岸知识产权领域的交流合作中，采取更主动的姿态，以知识产权交流促进两岸经济交流和发展。成功举办了首届两岸专利论坛，为两岸今后在知识产权领域的交流与合作打开了新局面。五是积极开展面向发展中国家的技术援助和培训活动。去年1

月对蒙古局进行的援助性合作实现了我建局以来从技术获得方向提供方的历史性转变。